

治水方略續集

治水方略續集

水利研究會江蘇常熟總通訊處敬贈

(六弦河九號)

治水方略續集

楊豫堂

予前編印天時豫測法提要，內有中國水道癥結，及治水方略集證一篇，分請全國水利專家，共同校勘，謬蒙各方逾恆獎藉，愧何敢承，更荷諸公詳加評判，尤為銘感，現參攷水學專家近作，間有主張堵塞內地百川，築隄束水，及建設閘壩，而不知同時引黃入衛，導淮入海，濟運通瀆，設溢流隄，及早開閘壩者，與愚統計結果，適成反比，茲事體大，愚雖經統計事實，仍未敢稍存成見，誠恐自誤誤人，因復補充材料，重行統計，以防掛漏，而昭鄭重，統計結果，原則仍無變化，原理益覺顯明，則是我國治水方略，除同時分黃

，導淮，濟運通瀆，設溢流隄，及同時早開閘壩外，別無他策，究竟主張堵塞河渠，築隄束水，立秋開壩者，有無其他更多根據，曾否統計事實，未敢懸揣，除分別函電商討外，用特根據統計結果，並攷證經典，史志，奏議，黨義，及世界各國通例，合併證明治水原理，續成此篇，仍未敢虛構一事，或另著一字，是否有當，統乞諸大君子本民胸物與之懷，念共濟和衷之誼，逐項指導，徹底辨正，以期審慎周詳，而免再釀奇禍，區區寸衷，幸垂督焉，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二月江蘇鹽城楊豫堂謹誌于常熟寄籍

歷代水旱災異朝別分類統計比較總表

(天時豫測法第一百二十三表)

類別	朝別	歷朝年數	全國水災	全國旱災	各省水災	各省旱災	水旱災	偏旱	先旱	後旱	先水	後水	無旱水
	唐	102			10								
	虞夏	50											
	商	422			3								
	周	649			7	4							
	秦	888			23								
	漢	40			1	3	1						
	東漢	181			4								
	魏	240			1								
	晉	240			163								
	宋	155			245								
	齊	59			74								
	梁	28			49								
	陳	55	1		36								
	隋	32			19								
	唐	29		2	29								
	五代	289			2								
	宋	53			430								
	元	317	3		35	26							
	明	317	2	3	875	1150	6						
	清	91	2	2	495	1033	2						
	國民	276	1	1	1503	2428	1						
	備	268			2077	3354							
		30			127	231							

全國大水以宋代為最多
全國大旱亦以宋代為最多

甚且因緣為利以致潰決時勞費無等患有不可勝言者又康熙二十年靳
輔盡塞決口三年黃水未復故道輔自劾職二十七年前御史郭琇劾輔
輔水無績內外臣工亦交章論之乃停築重隄免輔官又曰近年問河身淤
塞下無不通水無所難民田與運道則高堰之為害也不雨民欲運道以既
官必閉運而言水船難運河成與運道則高堰之為害也不雨民欲運道以既
事益不可問又斬輔運工部劾輔治河九年無成功御史郭琇陸祖修交章論
輔祖修請罷輔以斬輔運工部劾輔治河九年無成功御史郭琇陸祖修交章論
以塞禹蹟者為益臣與本編統計結果不約而同均足證明四朝潰決突多之
原不知矣時元明黃運淮漕運通濬溢隄及早開闢壩者終不解經典之與義
亦未見宋元明黃運淮漕運通濬溢隄及早開闢壩者終不解經典之與義

附方志

一、江南通志河渠志 天事與人力相應順導與周防並施又曰牯洞之外
非支河不洩支河之水非海口無歸二、安徽通志 凡所以與利而除害
者靡不得因時度地或導之以順其性或分之以弱其勢或築地蓄以定其歸
至不洩支河不洩支河之水非海口無歸二、安徽通志 凡所以與利而除害
過溝洫遠矣四、又畿輔通志 鹿隄防議疏論乘勢使酌量開通其
豫求疏濬所以節宜天地之氣相通而導之於戰國又農田水利
力求疏濬所以節宜天地之氣相通而導之於戰國又農田水利
通志宋以前黃河入衛故道七、山西通志 隄防議疏論乘勢使酌量開通其
圍築急則激取緩則疏引八、山東通志 隄防議疏論乘勢使酌量開通其
塞而川脈亂矣九、揚州府志 鹽河上下隄防議疏論乘勢使酌量開通其
水自深商民均益十、高郵州志 鹽河上下隄防議疏論乘勢使酌量開通其
今三尺以上即年終題明閉壩一月用兵分疏挑挖歲以為常又曰壩春過水
三、淮安府志 唐以前黃河均由竟冀入海十二、徐州府志 徐方河患
始漢瓠子橫潰于宋糜爛于元明
以上各方志均與黃運淮漕運有密切關係合而觀之與本編統計結果無以異而
徐州府志尤為翔實直與本稿潰決統計表完全吻合亦似曾經統計事實者
誰謂秦中方法志甲天下哉

第二目 奏議

在本表未統計前宋元明清治水之官大半皆知有漕而不知有民故沿襲絳
潘靳障塞百川東水衝沙諸法致釀偏災者雖不乏人而歷代名臣議論碩彥
宏謀合乎經典史志及科學原理者究居多數試僅就清代奏議而略舉之
(甲)主張黃運漕分洩者 一、柴潮生傳 一水性分之則利合之則害用
之則利棄之則害 二、何煇傳 治河當節宣並用不當泥河不兩行之說
三、鐵均元傳 頻年倒決由于合則為患 四、程合章傳 支派旁流
乃可次第導引 五、潘錫恩傳 御史雷以誠奏決口無庸堵合祇須改舊
河故道不洩則水患莫瘳 八、阿桂豫河難建水壩疏自榮澤下至虞
城計程五百餘里隄長九萬四千三百丈向無分洩之路似屬前人辦理未週

一、張鵬翮論治清口 一、顧以全淮之會萃洪湖環數百里以一線之口
洩之已可寒心加以淤墊如塞小兒口而止其啼欲不旁挺橫溢為淮揚患得
乎 一尺、欽保壽全河治清口疏 湖水尤不可不急徐去路者一設潰混一
為患不可勝言 十一、張伯行宿遷駱馬湖塘說 治水之法大者洩之小
者蓄之黃河水之大者也故祇宜洩不宜蓄 十三、岳濬籌洩魏河漲水疏
「治漲之法分洩為先」 十四、葉方恆全河備放 黃河故道皆在河間滄洲
南皮東光慶雲獻縣山東平原海豐由甯津吳橋南皮諸處直達東海是為禹
之故道禹之載河高地以入海蓋自河陰始 十五、孫星衍禹廟二渠放
大清河則深川小清河則濟水又禹河自大名以北至章武入海 十六、潰
朱澤雲治河策 一禹分黃河而為九今合淮黃而為一欲黃不灌淮不潰
得乎哉 十七、張井請改河遊汎製壩論 今日治河可謂窮矣即使不潰
人力變之河亦必將自變與其自變之何如以人力變之 十八、黎世序
黃河北岸減壩疏 亟需多籌宜洩以保隄岸 十九、趙一清書徐明貞遺
事 水聚之則為害散之則為利 二十、又趙一清疏消文大二邑積水議
一夫九澤著于禹貢九藪見于周官爾雅聖人治水未之有改也 二十一
居水之垣不過厚蓄其毒以待潰耳 二十二、張耀香勸黃河舊道疏 王
景播河為八無河患者數百年此分流之明效也 二十三、沈兆霖淮黃
濟運議 治運之法莫急于濬治河之法莫妙于分治淮之法莫善于導
十四、徐旭旦下河未議 支河不一脈絡相通 二十五、朱之榛大河改
道南趨議 銅瓦廂可不塞留之分流宋南北兩派即北流漸微亦不宜塞以
待溢漲分殺 二十六、陳叔和導河書 復北流故道南北分流河患自減
濟濟一日塞水灌田 二十七、穆會齋傳 昔人建開閘定三日放水
二十九、富明安傳 閉壩多在十一月開壩有早在正月者 三十、李宏
傳 五月後三日濟運一日灌田 三十一、張井傳 啓壩時多閉壩時少
乃能暢出濬刷 三十二、徐旭旦治河挑淺議 且河暴發併前隄壩而為
河身矣此與載土實河者何異河身安得不日高也 三十三、白鐘山籌
堵下河來源疏 壩上不必封土

(丙)主張疏濬者 三十四、裴曰修傳 築不如疏 三十五、岳濬籌洩
魏河漲水疏 凡溢水所趨必有自然歸宿之路因勢利導即可轉敗為功
三十六、慕天顏治淮黃通海口疏 為今之計應從海口湖雲梯關而上逐
節審視而疏治之 三十七、陳儀疏 各處古河故濬議 今各處所有古河
其寬深過滿洩遠矣 又曰 濬者控之斷者濬之隔者通之 三十八
十八、裴曰修直隸河道工程事宜疏 向來河官只講築隄不言濬河 三
十九、徐旭旦下河未議 疏導之法開新不如循舊又因勢利導遂節深通
四十、王明德徵籌淮揚水患疏 濬河使深
(丁)反對築隄束水者 四十一、馮桂芬改河道議 以增卑培薄為治河
而河壞庸人誤國一而已矣 四十二、丁體曾治河要語河決為水怒激
而苦淺人版築而苦深人之力非水之敵也明矣而迺杜之創甘聽乎水不
而變生焉 四十三、徐旭旦治河挑淺議 前此治河者創甘聽乎水不
增長堤者十丈歲築壩若干處即為挑河善策矣而不知此朝三暮四之術
也所謂束水衝沙者果遂濬之以歸海乎無論旋濬于此復停於彼 四十

(天時豫測法第一百二十五表解)(節略)

最近六十年豫河決塞與下游各省災異統計比較表

附記	比較	各省災異統計比較表									
		豫河未決口時五十年間各省水災	豫河決口時十年間各省水災	未決口五十年間之旱災	決口十年間之旱災						
豫河決則下游災異少而小豫河不決則下游災異大而多	多	34	8	26	1	5	19	31	3	1	1
	多	80	10	22	2	2	5	3	1	1	1
	多	10	2	3	2	2	2	2	2	2	2
	多	124	12	25	32	55	1	1	1	1	1
	少	5	2	2	1	1	1	1	1	1	1
	少	16	5	4	3	4	4	4	4	4	4
	少	2	2	2	2	2	2	2	2	2	2
	少	19	5	6	3	5	5	5	5	5	5
	習以為常	31	3	17	6	5	5	5	5	5	5
	仍有旱災	3	1	1	1	1	1	1	1	1	1

最近六十年豫河決塞與下游各省災異統計比較表解

第一節 說明

一、本表專為解決豫河決口堵塞問題起見故以附近各省潰決多寡為標準以期一窺究竟
二、水道時有變遷若統計遠代災異恐與近代事實不符故本表以最近六十年為限而統計結果其原則並無變化

第二節 統計結果

1. 牟鄭決而不堵則豫南決口附近水勢略大蘇皖等省無災但豫北及冀魯等省益多旱災
2. 牟鄭堵而復決則豫南皖北及蘇北大半先旱後水豫北及冀魯仍多旱災
3. 牟鄭堵而不決則豫北及蘇北多旱災豫南水災必大
4. 牟鄭決口早(二三月)則下游各省無災豫北及冀魯亦難免水患
5. 牟鄭決口遲(九十月)則各省均無災異

第三節 節論

觀右表牟鄭決則下游水災上游水旱偏災牟鄭不決則上游多旱災下游多水災運東則皆先旱後水一歲兩災此固可證諸數千年事實及理論而最近事實尤不難回溯者也例如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七日中牟決口花園口決口中牟決口十月二十八日又潰下游無恙三十年又決幸皆堵塞未堅而潰決三日中牟決口十月二十日又潰下游無恙三十年又決幸皆堵塞未堅而潰決早故水患甚小有小旱三十一兩堵兩決豫皖雖罹其災但決口一早一通故下游均無水患且下游無災此尤最近之事實也及多設溢流閘意者若欲消弭水災則非堵而泄不為濟運通濟及多設溢流閘意者若欲消弭水災則非堵而泄不為濟運通濟及多設溢流閘意者若欲消弭水災則非堵而泄不為

龍而阻塞其出路蓋牟鄭本繁澤故道萬無堵塞之理且堵塞于分黃道淮之後猶可也堵塞于分黃道淮之前萬不可也倘于分黃道淮後仍恢復繁澤故道則尤善之善者矣若不分黃道淮而盡塞牟鄭決口則更河不河淮不淮濟不濟矣又烏乎可

近代一千年黃淮運各流域潰決統計比較表

附記	比較	統計	全局	安徽	江蘇	河北	山東	河南	各省代時			
									宋	元	明	清
流北堵口決塞	多	109	13	12	15	24	45	1000	宋	趙	至	晉
流北復河	少	53	2	8	20	10	13	900	宋	宋		
塞不決河	少	29	5	9	2	5	8	800	元	至	宋	
流北絕隄連接	多	99	12	23	7	12	45	700	明	至	元	
口決塞	多	87	9	12	9	12	45	600	明			
塞不偶口決塞	少	81	8	26	4	16	27	500	清	至	明	
處十百一數塞	多	118	9	58	3	16	22	400	清			
壩開早	多	117	11	52	16	11	27	300	清			
壩開秋	多	103	11	50	16	9	17	200	國民	至	清	
壩開立	多	113	3	11	38	46	15	100	國民	統計	各省	
壩開立	多	909	83	271	130	161	264	1000	國民	統計	各省	
塔塞百川則災異大而小	多								各省	比較		

近代一千年黃淮運各流域潰決統計比較表解

第一節 說明

一、千年前黃河北入海前編各表統計全國災異五代以前甚少趙宋以後甚多故本表以近代乙未年為限並以前代為一期以便比較
二、自趙宋以來此各表最近材料尙少現已陸續補充故重行統計之
三、自趙宋以來全國災異以黃淮運各流域為最大他省祇受其影響而已故本表測重黃淮運各流域

第二節 全局統計結果及其原因

第一期(晉至宋)潰決突多(一)其原因在宋初濬決口且李仲昌濬達詔塞北流 第二期(宋)河決突少(五三)其原因在陳堯佐等開舊河支

年尚不知比較其孰塞孰通而竟肯定其一清一濁是自欺欺人
即明代之河中途確較禹河為濁亦應自宋時塞河則今之河猶古之河
因中途梗塞如元明均未接築連隄則中途絕不致因梗塞而加濁下流更不
後中途加濁下流轉清乃潘季馴等塞百川使然非河水之自為清濁也此

又季馴之疏曰合則流急急則湧溢而河深分則流緩緩則停滯而沙積夫
自宋塞北流而河決突多計百年間河決一百零九次元統運隄而後稷又
大百年間潰決九十九次皆前車也乃潘季馴復築隄九丈塞口一百三
十處而猶曰合則流急急則可束水衝沙自季馴而後河濶濟深更皆合而為
一矣何以尚未能衝沙而反釀成千古未有之奇災耶百年間竟至潰決一
百八十八次此其一

又季馴之疏曰防河如防敵自古記之矣天防民之口甚於防川于傳有之
從未聞有防川如防敵之記載又季馴之言曰河不兩行自古記之夫九
河不兩行九載記于周官四瀆記于爾雅禮經復記遺達溝瀆自古絕無一
查明史河渠志宋代以前河皆北流故絕無河不兩行之說即宋蘇子瞻所謂
「既無東西皆急之勢安有兩河並行之理」蓋指天津附近小吳口孫村而言

當時小吳口衝決已深而孫村方擬開鑿子瞻慮其煩擾而無實效故有東
西兩河不能並行之說且小吳口地近逆河自逐漸合而無實效故有東
流之處不可比者季馴之所謂河不兩行殆指黃淮合一而言與小吳口孫村形
勢相反自不能同年而語蓋黃河自古由今原武廣武及滑滑間北流入衛即
衛風所謂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是也而淮水自桐柏東會于泗沂東入于海禹
貢亦詳言之兩河源流均屬不同此誠可謂「安有兩河並行之理」者也追趙

宋塞河北流而黃河奪淮則是武陟新鄉以北已早無黃河可言兩行云乎哉
由前之說則季馴假託前言掩人耳目由後之說則季馴指鹿為馬按三
移花竟以類似之詞淆亂衆聽更顛倒其是非幾令後人黃淮不分矣此其
又逆河云者海潮向內河逆流之口也與黃河入于海其位置固甚
顯明運隄以西之黃河並無海潮向內河逆流之口也與黃河入于海其位置固甚

河則是名實不符矣若謂自元代接築運隄斷絕河流後即應認定運河以上
之黃河皆為禹之逆河乃大築隄防以同之則千里奔流何來一律建領之勢
况今之黃淮已成天油幾無出路耶是故四瀆上游清濁固當分一無水不
通中瀆濁亦當分(播為九河之類)即海口逆河最濁之處猶應分一分
今分更不可謂清濁不分也此其四

最分更不可謂清濁不分也此其四
王以後何人聽聞者潘季馴又曰一人亡政久王遜德而文獻無徵故業毀而意見
雜出又何怪河之無常也又曰一人亡政久王遜德而文獻無徵故業毀而意見
實際則皆反其道而行之其所謂意見難出者究不知其何所指也愚觀之
當時除季馴之意見無二致也則其所謂意見難出者究不知其何所指也愚觀之
准與大禹之意見無二致也則其所謂意見難出者究不知其何所指也愚觀之
又季馴之言曰多穿溝渠以殺水勢此漢人之言然特可言秦晉以上之河

耳一則是季馴又明言三代治水之方不可為訓者矣又何必藉口於文獻無
徵耶易曰失所守者其詞屈其潘季馴之謂乎史家斥其言謂而辯詢不愧
為千秋公論矣(詳見治水方略續集)又季馴既云禹之成業又云文獻無
徵以文獻無徵何以其成業更何從證其清濁乎季馴之文動引聖
人復以文獻無徵此四字將全部聖經一筆抹殺信是言也是中國無聖經矣一
總之無論禹河與明河其五為清濁但禹因決九河而地平天成潘既塞百川而
積水難消且歲變最多為千古所未有(見上)此季馴等雖百喙亦無從置辨
者也又季馴既頌大禹之王業而又曰文獻無徵其自相矛盾之語已活見紙
上效夏書禹謨語焉未一讀聖經耶若既讀聖經則潘季馴毀滅聖經之罪應
鳴鼓而攻之不小子為尊讀聖經及引災起見亦何敢讓焉然不有塞河之罪應
季馴之塞河之功不小子為尊讀聖經及引災起見亦何敢讓焉然不有塞河之罪應
水之性以矯正其數百年之經險不少矣今實倘能變季馴之塞河之功為順
豈在神禹下哉

自季馴而後至于清更有靳輔其人者潘步亦步潘趨亦趨蓋其官同其志同
故其為辭也亦不約而同其言曰一自禹之後治水之法乃陽經輕輕註銷亦著天
衣無縫其措詞更狡于潘矣一詳所治之法者蓋自陽經輕輕註銷亦著天
一查至正河防記一曰疏二曰濬三曰塞靳輔其知之耶又曰一河防記始也
矣一又曰宜于今者不必膠于古一則亦是今非古甘昭季馴之移轍更將偏
派公然毀棄棄潘若靳輔者豈以季馴為聖之聖河防一察為經之經其治
水之方亦自以為為愈于禹乎何亦非經書聖者是之甚耶此其一

靳輔又曰禹貢論河之入海曰同為逆河入于海已與季馴所謂文獻無徵
及靳輔前言宜于今者不必膠于古之說相矛盾矣此其二
九又曰夫河而向以逆名海湧而上河一流而不下兩相敵而入故逆也既播之為
其言不可易也此數語解釋精詳一可謂知萬者矣惜其行不顧言自欺欺
人殊不值識者一笑後世每有宗其法者殆未將靳輔之事實及言論詳加審
核無意中受其算禹之言之謬蔽耳此其三

又曰(考)河防一覽潘季馴有言曰海無可濬之理唯有導之以歸之海一此
二語略得禹要旨其下文又曰一然河非可以人力導惟善治隄防俾無
旁溢則水由地中沙隨水去也一是又全非事實蓋禹導淮導河等皆非
以人力導也潘等築隄防壩壩塔塞河道各國之混為一談哉乃上在究誰欺
况季馴等于內地堅築隄防壩壩塔塞河道各國之混為一談哉乃上在究誰欺
耶且內地之川河出河之口非可以人力導則海河豈可混為一談哉乃上在究誰欺
濟海與導海下文又忽言河非可以人力導則海河豈可混為一談哉乃上在究誰欺
實屬不通已極又出海之口雖應蓄水衝沙而內地之河絕不可築隄壩成文
運河梗塞四瀆之處幾全無出路則亦蓄水衝沙而內地之河絕不可築隄壩成文
水衝沙此其四

又曰季馴近世之能臣其言固不當易也潘與潘本背道而馳乃前言一禹
實聖人之書其言固不可易茲又謂潘言不當易又曰宜于今者不必膠于古
一則是禹言固可易潘言亦可易矣其模稜兩可之詞深得季馴之秘授矣吾

一則是禹言固可易潘言亦可易矣其模稜兩可之詞深得季馴之秘授矣吾

入讀書得問所謂蓋信書不如無書者也况其言顯然紕繆乎此其五

也曰一今之雲梯關外是即今日之逆河而不隄以行治水也乃祇同于海

梯關內並未同于雲梯關外竟將黃淮之運道矣而其非經背聖為如

何哉此其六亦猶潘季馴之當同而不同者矣其非經背聖為如

其益乃潘新等計不出此明知其不可而強為之已可謂拙于謀矣多磨滅

自其詞相盾之語自誤世人莫不為之驚愕且設潘新等河書之作實足以

特黃河之口實針羣衆之口也歸海云乎哉黃河之口等處且設潘新等河書

以潘新等神禹而祇知尊神禹久矣而久矣黃河之口等處且設潘新等河書

塞矣所有水關壩因跌壩土深易傾危久矣而久矣黃河之口等處且設潘新等河書

外矣其習坎之壩必有深澤此莫不曰淺者若輩之目光亦近潘新等河書

尤奇者後世之法非以亂其法也夫即水之圖也殊不知

非所謂治標而治本也夫即水之圖也殊不知

低處而即於秋末冬初初防黃河之圖也殊不知

道遠而即於秋末冬初初防黃河之圖也殊不知

治之愈欲搶壩則必事半而功倍矣此亦漸治矣治圖之圖也殊不知

此皆潘新等創為邪說以危人心甚矣後世已屬無計不可施尚有游聽其說決不

別有作用而各自為政有以致之耳

或者謂明史河渠志既斥潘季馴言詘而辯但潘季馴傳又載其治水之勞又

新輔等傳後結論且兼頌潘季馴之績其不相謬也潘季馴傳又載其治水之勞又

抑從其語乎體例始列傳之非若春秋之亂臣賊子懼也若夫河渠志之

目蓋在概論一代河渠之得失以備後世之鑒也潘季馴傳又載其治水之勞又

季馴既除塞百川以水旱備災非濟衆一專而安亦足以誤國殃民彼潘

道也且細釋潘季馴傳之者三認之者一其結論雖略述其積勞或病而後

傳也且細釋潘季馴傳之者三認之者一其結論雖略述其積勞或病而後

詳敘當時連年水災此正記其勞而無功不償失也最後又記其言曰一而後

慶後終以與衆議不合而似此縹緲虛之語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功哉又况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治水無功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治水無功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治水無功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治水無功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其治水無功其傳後結論顯不根據事實且除潘新等傳外如新輔傳則已載明

一歲三災者如豫河決口附近是也而潰決之災尤以潘新治水之際為最多

出子柳龜玉毀于楸中是誰之過歟乃後世言水利者猶欲潘新之新紀虎兇

功不惟舉之于其口而又筆之于其書蓋盡知其劣費無等之功而不知其防

川防之最顯著者莫如潘新之壘行水金鑑其自題曰深引潘新之言曰黃河

民之患而著者莫如潘新之壘行水金鑑其自題曰深引潘新之言曰黃河

身日因之俱高載南決排之不講也一河可謂深引潘新之言曰黃河

其河不無駭下蕭亦謂義正辭嚴者矣乃以南一則是若輩之流而黃河

故道自虞城以下蕭亦謂義正辭嚴者矣乃以南一則是若輩之流而黃河

道之所在並誤以淮泗為黃河且大藥隄防以南一則是若輩之流而黃河

矯之其罪亦豈在文呂乎且大藥隄防以南一則是若輩之流而黃河

題詞乃順非逆以誤傳世讀水乎疏濬及作何事者大半並未細釋其首

為政則各異心卒至反古之幾不知疏濬及作何事者大半並未細釋其首

本於冬春同時開放內地黃淮運兩岸黃淮運兩岸黃淮運兩岸黃淮運兩岸

尤應特別注意者即分黃導淮之說也

多時實施全黃水旱兩岸黃導淮之說也

何道小分黃導淮之說也

旱偏災導淮之說也

游運量勢必黃導淮之說也

河酌量勢必黃導淮之說也

不導淮之說也

皆功不補患也

未統籌其全局也

導淮入海後運通多其輕重有以致之耳今後如同時引黃入海

先岸黃導淮之說也

場充黃導淮之說也

運通黃導淮之說也

塞決黃導淮之說也

之則黃導淮之說也

方略除內地秋撤結及其利害重可謂難信局亦將數十年事實一統

合則更無長期災異可言而水利成矣此又潘子皆知無庸置辨者也

合則更無長期災異可言而水利成矣此又潘子皆知無庸置辨者也

合則更無長期災異可言而水利成矣此又潘子皆知無庸置辨者也

